

##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第四部分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，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 一、2021 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

2021 年度，公司证券投资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最初投资成本	期初账面价值	本期出售金额	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	期末账面价值
000797	中国武夷	8,633.32	4,870.95	0.03	-860.48	4,010.48
2048	易居企业控股	0.11	0.08		-	0.02
合计		<b>8,633.43</b>	<b>4,871.03</b>	<b>0.03</b>	<b>-860.48</b>	<b>4,010.50</b>

## 二、证券投资内控执行情况

公司制定了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对证券投资决策、执行和控制、账户管理、资金管理、风险控制、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详细规定，并严格遵照执行。

## 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核查后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证券投资，风险可控，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。

## 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收益，且该投资是基于充分保障公司营运资金需求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已建立了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等内控制度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